

证券代码：839226

证券简称：长陆工控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珠海市长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2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长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8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晓东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等法律法规及《珠海市长陆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经各董事提名，由何晓东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算），提请全体董事选举。

何晓东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珠海市长陆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何晓东先生提名，董事会拟继续聘请何晓东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算）。

何晓东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珠海市长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何晓东先生提名，董事会拟聘请张浩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算）。

张浩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珠海市长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何晓东提名，董事会拟继续聘请项进解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算）。

项进解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珠海市长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何晓东先生提名，董事会拟继续聘请吴伟生先生担任公司总工程师，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算）。

吴伟生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珠海市长陆工业自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珠海市长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4 日